

证券代码：874590

证券简称：尚研科技

主办券商：申万宏源承销保荐

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关于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暨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2025年5月29日，公司在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的辅导下，已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广东监管局的辅导验收。

一、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相关情况

（一）申请获受理

2025年6月6日，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报送了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报材料。

2025年6月13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受理通知书》（编号：GF2025060006），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受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申请。

公司股票已于2025年6月9日停牌。

（二）收到反馈意见或审核问询及回复

2025年7月10日，公司收到了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15。

2025年9月29日，公司及各中介机构提交的《关于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审核问询函的回复》等文件已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披露。具体详见：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15。

2026年1月22日，公司收到了北交所出具的《关于广东尚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申请文件的第二轮审核问询函》。详见北交所官网：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15。

（三）中止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第四十五条规定：“招股说明书的有效期为六个月，自公开发行前最后一次签署之日起算。发行人应当使用有效期内的招股说明书完成本次发行。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财务报表在其最近一期截止日后六个月内有效。特别情况下发行人可以申请适当延长，延长至多不超过三个月。财务报表应当以年度末、半年度末或者季度末为截止日。”

公司首次申报财务报表的审计基准日为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延长财务报表有效期限三个月，有效期延长至 2025 年 9 月 30 日。

鉴于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上市申请文件中记载的财务资料有效期即将届满，需要补充提交相关文件，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中止审核的申请，2025 年 9 月 30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中止审核。待相关工作完成后，公司将尽快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恢复审核。

（四）恢复审核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办理指南第 1 号——申报与审核》的相关规定，公司已出具 2025 年 1-6 月财务报告，中介计划近期将申请文件引用的财务报表最近一期截止日更新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向北京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恢复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申请。

2025 年 10 月 31 日，北京证券交易所已在业务系统中将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查状态调整为恢复审核。

（五）撤回发行上市申请

公司于2026年3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申请并撤回上市申请文件的议案》。鉴于公司目前的实际经营业绩情况和未来战略调整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申请并撤回相关申请材料。

公司将于近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六）终止审核

2026年4月10日，公司收到北京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终止对广东尚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6〕15号）。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规定，北京证券交易所决定终止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审核。

详见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
https://www.bse.cn/audit/project_news_detail.html?id=615。

公司将于近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复牌。

二、风险提示

由于公司向北京证券交易所申请撤回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应用文件的相关事项已获批准。本公司股票将于近期复牌。

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三、备查文件目录

《关于终止对广东尚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审核的决定》（北证发〔2026〕15号）

广东尚研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3日